

西咸新区 2024 年营商环境创新突破 “十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国家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扎实落实我省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我市“八个新突破”和新区“五场硬仗”各项要求，加快推进全省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区建设，塑造“镐帮手”西咸营商品牌，进一步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推动新区高质量发展，制定如下举措。

一、投资服务提升行动

1.项目服务“协同高效”。全面推行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聚焦招商落地、项目建设、投产经营各个阶段，重点建设项目实现“线上+线下”服务专员全覆盖，线下“一对一”配备项目服务专员，建立项目诉求快速处置机制，实现项目服务“线上进一网，线下进一窗”，促进项目早开工、早达效。（牵头单位：新区投资合作局、行政审批服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2.项目审批“极简极速”。开展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改革，推动实现“招引即落、供地即用、拿地即动、承诺即批、完工即验、交房交证”；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平台功能，推动审批业务上平台；产业项目全流程简易审批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房地产项目从拿地到预售许可不超过半年。（牵头单位：新区行

政审批服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3.产业用地“清单制”供应。推广“用地清单制”改革，工业用地实现“标准地”供应；产业项目推广弹性供地制度；深化工程项目“多审合一”“多验合一”等改革，集约节约高效利用土地。（牵头单位：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4.市政公用“联合报装”。全面推动水电气暖路等产权单位主动服务，联通专网与政务服务网，优化联合报装功能，推行市政公用服务“一口受理、一次踏勘、一站办理”；市政公用各类基础设施铺设至项目用地红线边界，打通项目服务“最后一米”。（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发展改革和商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局、先进制造业促进局；责任单位：各市政公用单位，各新城、园办）

5.特殊项目“场景式”审批。推出老旧小区改造、市政道路建设、厂房仓库建设、5G基站、工业厂房技术改造等审批场景，形成“一类项目一套流程”精细化精准化服务，助力城市更新和产业发展；推广“建筑师负责制”改革项目10个。（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先进制造业促进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6.项目投资“再降成本”。公布国家、省市收费项目，做到“清单之外无收费”；规范中介服务，降低中介成本；推开保函（保险）

代替保证金制度，降低招标投标成本；编制道路、公园、公办学校、公立医院建设导则，控制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成本。（牵头单位：新区财政金融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发展改革和商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7.产业发展“链式服务”。依托“链主”企业和“链上”企业，绘制招商地图，组织产业供需对接会 20 场次，快速匹配企业需求，便于产业链上中下游供需配套，打造一批先进制造业集群。（牵头单位：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投资合作局、先进制造业促进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二、市场主体培育行动

8.企业开办“系统集成”。推进商事集成注册“易企办”改革，高效集成企业登记、公章刻制、涉税服务、社保登记、银行开户预约、涉企经营许可“一件事一次办”，实现“准入即准营”；企业开办全流程最快 2 小时，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实现“立等可取”。（牵头单位：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

9.商事改革“纵深发力”。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巩固扩大“一照多址”“一证多址”成果，推出一批“一业一证”“证照联办”“证照联销”“跨区迁移”事项和案例。（牵头单位：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

10.涉企信息“一码通查”。完善市场主体电子资料库，免费

发放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推动涉企信息共享互认，推广市场主体身份码，扫描“企业码”获取企业信息。（牵头单位：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

11.“个转企”专项培育。制定“个转企”政策，对新区主营业务收入排名靠前的个体工商户进行逐户辅导，开展“个转企、企入规”培育；“个转企”企业允许保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成立日期，各类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可延续使用。（牵头单位：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展改革和商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

12.“五上企业”梯度辅导。建立“五上企业”培育库，按行业部门实施“一对一”辅导，促进“小升规、规上市”，培育一批“五上企业”和上市后备企业。（牵头单位：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先进制造业促进局、财政金融局、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13.“原上企业”结对帮扶。建立秦创原科技成果转化、孵化企业帮扶台账，协调解决厂房、资金、设备、人才等实际需求，鼓励科技成果就地转化、产业化，推动“原上企业”做大做强。（牵头单位：新区科技创新和新经济局、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14.“中小微企业”暖心服务。落实中小微企业促进政策，切实解决中小微企业关注的公平竞争、保护合法权益、鼓励创业创新、融资促进等问题，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企业；加强“陕企通”

推广应用，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成长烦恼。（牵头单位：新区先进制造业促进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15.民企需求“快速匹配”。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政策，支持区内企业做大做强，建立民营企业 500 强、行业 100 强本土企业培育库，实施“一对一”服务；对民营企业需求实施台账管理，协调化解生产经营中的各类问题，助力民营企业“减负担、增动能”。（牵头单位：新区先进制造业促进局、发展改革和商务局、宣传文旅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三、产业园区赋能行动

16.园区服务“一站集成”。将各行业在园区分散设置的人才站、金融站、科技服务站等进行综合设置，统一纳入企业综合服务工作站（生产力要素保障超市），提供政务服务、科技成果转化、人才服务、法律服务、财税服务、政策申报、投融资辅导、创业促进交流、科创培训、水电气暖讯报装等“一站式”集成服务；建立企业综合服务工作站服务事项清单，统一标准化办事指南及服务标准；探索“园区+服务团队+共性普惠服务+个性精准服务”的服务新模式，实现企业项目便利化、集成化、精准化服务。（牵头单位：新区组织人事部、行政审批服务局、科技创新和新经济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产业园区）

17.生活配套“5 分钟可及”。优化水电气、路网、路标、绿化、停车、食宿、教育、医疗、文化以及婴幼儿照护服务等配套设施

建设，引入知名品牌，实现产业园区“5分钟品质生活圈”，推进职住平衡；对产业园进行用电负荷、容量摸底，确保与招商项目用电需求匹配。（牵头单位：新区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责任单位：各新城、园办，各产业园区）

18.产业政策“撬动引导”。对产业政策开展出台前、兑现后的综合评估，提升政策的“精准性、含金量、撬动性”；梳理公布惠企奖补政策“一本通”，逐项进行解读公示，实施精准推送，方便企业“易读易享”；惠企奖补政策全部“进大厅、上平台”，完善“政策计算器”功能，实现奖补信息“一键获取”。（牵头单位：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行政审批服务局、财政金融局；责任单位：新区党群工作部、宣传文旅局、先进制造业促进局、科技创新和新经济局、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等政策制定部门，各新城、园办，各产业园区）

19.楼宇企业“清单化服务”。持续优化“楼小二+精准帮扶+特色服务”营商服务模式；推出楼宇精细化管理“三张清单”，理清楼宇内企业场地、人才、技术等资源，形成“资源清单”，走访摸排、热线电话和线上征集企业诉求，形成“需求清单”，精准对接企业需求和银行、人才、上下游产业等资源，形成“服务清单”。（牵头单位：各新城、园办，各产业园区；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

20.科创资源“共享共用”。加强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协作共用，鼓励高校院所面向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开放共享科研

仪器设备；建立小试中试共享平台，创建创新生态；开展孵化载体服务质效提升行动，推动形成线上线下结合、产学研用协同、大中小企业融合的创新创业格局。（牵头单位：新区科技创新和新经济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众创空间）

21.园区服务“兜底保障”。公布产业园区服务热线，入园企业需求“一号响应”；规范水电气、物业、停车等服务收费，降低入园企业运营成本；严肃查处物业擅自停水停电等行为，保障企业生产经营；强化园区物业服务意识，打造一流产业空间运营服务示范。（牵头单位：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产业园区）

22.产业园区“税企直连”。聚焦产业发展，出台绿色转型税费政策清单，加强各产业链税收经济分析及应用，推动纳税服务数字化转型，为每个产业园区配备“税务管家”，提供政策直通、风险提醒、涉税辅导等精准服务。（牵头单位：新区税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各产业园区）

23.一企一档“精准画像”。强化“数字赋能”营商环境，优化“镐帮手”政企通平台，建成“一企一档”企业数据库，精准企业“画像”，绘制全区产业图谱，集成“易查询、易投资、易采购、易融资、易诉求、易服务”功能，为企业全生命周期精准服务。（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先进制造业促进局；责任单位：

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四、贸易投资升级行动

24.外商投资“专业服务”。积极拓展吸引外商投资方式，更大范围更多频次开展“走出去”宣传推介活动；鼓励外商投资企业参与区域重点产业集群发展建设，加大对外商投资企业通过增资扩股、债转股、股权并购等方式开展的投资支持力度，落实国家及省市吸引外商投资支持政策；强化对外商投资项目的要素保障，依法保障外资企业“国民待遇”权益。（牵头单位：新区投资合作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25.货物通关“提速提效”。深入推行进出口货物“提前申报”“两步申报”通关模式，缩短货物滞留口岸时间，降低企业仓储费用成本；申请冰鲜水产品指定监管场地，完善口岸功能；深化空港口岸进出口货物机坪“直提直装”试点，实现空运货物24小时“随到随提、随到随装”；推进国际邮件、国际快件和跨境电商三类业务“一站式”通关，打造西北地区邮政物流贸易便利化通道；用好津东公用型保税仓，完善模块管理、前展后仓、分送集报等保税仓储贸易新模式，不断优化服务支持体系。（牵头单位：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空港新城、津东新城；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

26.出口退税“易享快享”。精细辅导出口税收政策、出口退税风险提示和合规要点，深入讲解单一窗口货物申报业务、出口退（免）税备案单证电子化系统操作流程，对全部出口退税一类、

二类的管理企业跟踪服务，打通出口企业从成立开业、备案申报到税款落地的出口退税全链条，提升出口退税办理便利度。（牵头单位：新区税务局、发展改革和商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

27.跨境电商“便捷通达”。推进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建设空中丝路跨境贸易集结中心，为企业提供报关报检、理货运输等“一站式”服务通道；加大跨境电商退货公共中心仓利用率，简化跨境电商退货流程；允许符合条件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外企业开展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符合环保要求的保税维修业务。（牵头单位：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空港新城；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

28.进出口货物“即时查询”。依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航空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实现各类通关、物流单证的“一站式”申报，推出跨境航空物流全链条的“通关+物流”综合查询服务，解决企业多平台重复查询、信息零散等问题。（牵头单位：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空港新城；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

29.跨境贸易“定制服务”。梳理 10 个符合新区产业特色的跨境贸易产品，推出一批跨境贸易“一件事一次办”事项应用场景，通过“线上+线下”模式，为进出口企业提供专属服务。（牵头单位：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空港新城；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

30.RCEP 企业服务“增量增效”。组织不少于 20 场进出口贸

易政策宣讲活动，为 100 家以上重点企业提供“一站式”原产地签发等政务服务及原产地规则应用指导、境外投资、商事调解、知识产权等服务，助力新区更多企业“走出去”。（牵头单位：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空港新城；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

五、高效办成“一件事”集成行动

31.线下服务“一厅办公”。各级政务服务事项进驻政务大厅办理，实现“导、问、收、办、评、诉”全链条服务，各审批部门审批人员进驻大厅办公，原则上不允许业务部门在后台对接企业群众办理审批业务，真正做到“大厅之外无审批”；探索建立“窗口事务官”制度，加强对窗口人员的审批授权，即办高频事项达到 300 个以上，60%线下实际办件实现“即来即办结”。（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32.线上服务“一网通办”。推广在线身份认证、电子印章、电子签名在政务服务中的应用，政务服务可网办能力达到 98% 以上，实际办件网办比例达到 80%；推动各部门“手机端”办理事项向政务服务网功能融合，全面与秦务员 APP 对接互联，加大推广应用，秦务员 APP 上线高频事项达到 800 项以上；挖掘政务服务数据应用场景，提供“无感续证”服务。（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先进制造业促进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33.关联事项“集成办”。围绕不动产登记、开办宠物医院、

食品经营许可、设立旅行社、充电站建设、开办劳务公司、企业录用残疾人备案等企业群众关注的高频事项，推出不少于 30 个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事项。（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34.高频事项“自助办”。打造 24 小时不打烊自助服务和 15 分钟服务圈，加强自助终端集约化、智能化建设，推进自助终端进村组、社区、园区和银行网点。（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税务局、基层工作部；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35.便民事项“就近办”。深化“三服四化”改革，凡是能够下沉街镇行使的事项一律下放街镇行使，加强村（社区）便民服务站服务能力建设；探索“政务服务+网格员”服务模式，发挥基层党员红色代办员作用，设立党员示范岗、先锋岗，为特殊群体提供主动服务。（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组织人事部、党群工作部、基层工作部；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36.办事指南“通俗易懂”。运用智能 AI、视频等形式，推出不少于 100 个高频事项标准化办事指南，让办事指南“可读可视”，方便办事群众快速理解、便捷搜索、简易申报；推出“告知承诺+容缺办理”事项达到 200 项以上。（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37.打造“5分钟办税服务圈”。推行“基础业务现场辅导+简单业务就近自助办理+复杂问题远程支持”服务模式，扩大“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服务范围，优化自助办税终端（机）布局及功能，推广“远程视频”核查，构建“办税大厅+产业园区自助+街镇便民中心”办税网格，数字化电子发票使用率达到70%。（牵头单位：新区税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六、人才服务创优行动

38.人才引进“串智成链”。强化“人才链”对秦创原平台支撑作用，深化“三项改革”，引进战略科学家及创新团队，聚集一批“科学家+工程师”队伍，鼓励海外人才引进、校友回归和人才返乡创业，引进高层次人才不少于200名，满足企业对高端人才需求，科技创业者突破10万人。（牵头单位：新区组织人事部、社会事业服务局、科技创新和新经济局、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39.企业用人“按需服务”。收集企业用人用工标准和要求，绘制产业链人才分布图谱、重点企业人才需求图谱，满足企业对技术操作人员等差异化用工需求，常态化开展企业招聘专场，全年线上线下招聘活动不少于80场；统筹线上线下零工服务资源，为辖区群众提供“家门口”的灵活就业服务。（牵头单位：新区社会事业服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40.人才保障“贴心暖心”。完善涵盖住房保障、医疗健康、

子女就学、配偶就业等方面的人才政策；允许境外专业技术人才在新区申报职称并从事相关职业，提升外国人来华工作“一窗式”办理成效，实现高层次人才来华工作许可、居留许可“一窗联办”。（牵头单位：新区组织人事部、社会事业服务局、科技创新和 New 经济局、公安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七、信贷金融支撑行动

41.金融机构“聚集成势”。打造秦创原·金融港，建立金融业发展联盟，推动资本大市场共享办公空间投入使用，做好金融招商，构建政府引导基金、天使基金、种子基金等多层次基金体系，围绕关键领域引入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推动风险损失补偿资金运营中心投入运营，为区内金融机构提供“五星级”服务。（牵头单位：新区财政金融局、投资合作局、园办；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

42.科创金融“助力产业”。打造科创企业融资信用服务线上平台，加强与区内外金融机构信息互通和业务联系，开展资本大市场金融服务走进十大产业园行动等活动，开展秦创原总窗口科创金融奖评选，完善金融服务体系；“量身定制”相关科创金融产品，金融顾问“一对一”助企辅导，为不少于 100 家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服务。（牵头单位：新区财政金融局、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43.普惠金融“助小帮微”。聚焦中小微企业发展，发挥担保、租赁、保理、小贷业务“组合拳”优势；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

建设，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支农支小平均担保费率不高于 1%。
(牵头单位：新区财政金融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44.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推进知识产权融资服务体系建设，支持金融机构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规模；发挥科技金融顾问作用，围绕知识产权金融产品，引导科创金融产品扩容增量，不断创新投融资模式，形成一批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示范案例。(牵头单位：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金融局、科技创新和新经济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八、企业诉求清障行动

45.企业诉求“一号应答”。发挥 12345 热线企业诉求总客服作用，积极协调企业诉求办理，涉企工单办结率 98%，满意率 95%以上；支持秦汉新城试点“96611 助企直通车”办理模式。(牵头单位：新区党政办公室(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秦汉新城；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46.企业诉求“专窗办理”。在“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基础上，新区新城两级政务大厅增设企业诉求和意见反馈专窗，建立“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办转办—企业评价评议—营商办跟踪问效”工作机制，兜底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政务服务办理等方面各类矛盾与问题。(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47.企业投诉“接诉即办”。实现“收集—交办—办结—回访”

工作闭环，一般性问题“即时办结”，复杂问题3个工作日内办结；对共性问题建立长效机制，实现通过解决一个问题带动破解一类问题、优化一类服务。（牵头单位：新区党政办公室（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48.诉求解决“畅通无阻”。为重点企业配备助企联络员，定期组织入企服务，及时协调解决企业“急难愁盼”问题；拓展助企联络员、“搞帮手”政企通平台、“陕企通”平台、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座谈会、“网格化”三级联动等企业多维度服务渠道，多渠道收集企业诉求，对企业诉求实施销号管理。（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49.常见诉求“智能解答”。梳理近几年企业“最关心、最期盼、最困扰”的问题，在政务服务平台建立多维度分析的“企业问题库”，实施智能化诉求分办，直观呈现诉求办理成效；增加智能问答功能，企业诉求线上实时智能解答，提升诉求响应办理效率。（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50.涉企问题“专项治理”。加快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欠款清理工作，建立清欠台账，实施销号管理，分级分类化解；建立停水、停电、停气、停暖、停网等快速处置解决机制；持续开展转供电加价、载体空间交付不及时不合格等专项整治行动。（牵头

单位：新区先进制造业促进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水电气等行业主管部门；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51.满意度调查“背对背”评价。以提升企业满意度为目标，以“十项行动”落实效果为主要内容，通过营商环境数据全量分析、明察暗访等方式，对部门、新城、街镇、园区营商环境工作开展第三方满意度调查，表彰一批营商环境先进单位和个人，查处一批损害营商环境的典型行为。（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先进制造业促进局、社会事业服务局、纪检监察工委；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产业园区，各街镇）

九、法治保障护航行动

52.法律服务“助企成长”。针对企业和重点项目不同法律需求，制定精准“普法菜单”；联合司法机构和优秀律师事务所与秦创原重点科技创新企业结对开展法律服务，将司法服务向前移，配备“一对一”法企联络员；出台法律服务产业扶持政策，加快引进新区法律服务机构，打造法律服务高地；不断完善新区法院、检察院等司法体制，推进新区法治化营商环境再上新台阶。（牵头单位：新区党群工作部；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53.监管执法“规范高效”。推进“综合监管一件事”，编制综合监管事项清单，在生态环保、市场监管、安全生产、消防、税务等领域开展跨部门跨层级综合监管；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出台不同监管执法领域自由裁量权适用基准；推行智慧监

管，对非现场监管能够实现预期监管目的和效果的，不再开展现场检查；厘清市场所、税务所、土地所等基层执法单位执法边界和标准；对违反监管执法规定、滥用自由裁量权等损害营商环境的行为予以通报，造成重大影响的移交纪检监察部门处理。（牵头单位：新区党群工作部、市场监督管理局、纪检监察工委、各监管执法行业主管部门；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54.柔性执法“宽严并济”。贯彻执法为民理念，推行“服务型执法”，梳理归纳行政相对人容易发生的违法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形成风险防控清单；广泛运用引导、示范、提示、辅导、建议、规劝、约谈、回访等非强制方式，引导行政相对人自觉守法；探索建立综合监管“一业一册”告知制度；推广“无事不扰”监管服务模式；健全轻微违法免罚、初次违法慎罚制度，更新“四张清单”内容，推出一批包容审慎监管案例，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牵头单位：新区党群工作部、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执法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55.信用监管“分级分类”。探索打造“信用+”应用场景，创建信用示范区；对企业信用风险状况精准识别、自动分类、自动预警，从监管频率、告知承诺制等方面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在市场监管、税务、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领域，推行以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替代企业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深化“信用修复+两书同达”改革，信用修复企业达到 500 家；打造全省首家诚信纳税

人空港服务驿站，让 A 级企业切实享受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红利。（牵头单位：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先进制造业促进局、税务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空港新城；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

十、区域营商一体化协同行动

56.政务服务“跨区通办”。聚焦西安—咸阳一体化，发挥新区纽带作用，梳理需求量大、受众面广、办理频次高的高频事项，落实国家和省市“跨区通办”要求，推动关联市县、开发区办事平台互联互通，与咸阳“跨区通办”高频事项达到 400 项以上，努力让一体化改革发展红利更多惠及两市人民。（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先进制造业促进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57.科技创新“协作攻坚”。发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总窗口作用，完善西部创新港“校地联动、校企联动”机制，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动能；聚焦科技成果转化全生命周期，推出科技创新“一件事”，提供科技企业开办、政策兑现、知识产权、人才保障、财税金融等场景化服务；针对科创企业特点及成长规律，发布秦创原科创企业营商环境指标体系。（牵头单位：新区科技创新和新经济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沣西新城，创新港工作专班；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58.产业发展“相互配套”。发挥新区纽带作用，围绕全省 21

条重点产业链，引导全球创新资源创新主体向秦创原总窗口周边区域集聚；梳理一批区域间企业相互配套需求，务实推动西咸一体化项目建设，打造西安都市圈核心功能区和重要增长极。（牵头单位：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科技创新和新经济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59.监管执法“协同联动”。推动与周边区县（开发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一体化合作，加强联合办案、关联案件协查、委托调查取证等方面合作；建立信息通报、执法互认机制，联手整治“屡禁不止、屡罚不改”流窜违法失信行为；联合开展市场监管、生态环境、道路交通等领域行政执法监督检查。（牵头单位：新区党群工作部、市场监督管理局、生态环境局、城市管理和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各街镇）

60.营商环境“共优共建”。探索建立区域优化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沟通协调机制；加大营商环境宣传力度，营造“人人躬身参与，事事实干争先”的浓厚氛围，提升区域整体营商环境水平。（牵头单位：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责任单位：新区各相关部门，各新城、园办）